附件1

**本次检验项目**

一、食用农产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检验依据是农业农村部公告 第250号《食品动物中禁止使用的药品及其他化合物清单》、GB 31650-2019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GB 31650.1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41种兽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GB 2760-2014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GB 2763.1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2,4-滴丁酸钠盐等112种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GB 22556-2008《豆芽卫生标准》、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农业部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关于豆芽生产过程中禁止使用6-苄基腺嘌呤等物质的公告(2015 年第 11 号)等产品明示标准及质量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1.食用农产品检测项目为敌敌畏、啶虫脒、毒死蜱、甲拌磷、克百威、氧乐果、三氯杀螨醇、吡虫啉、多菌灵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噻虫嗪、噻虫胺、腈苯唑、联苯菊酯、百菌清、苯醚甲环唑、吡唑醚菌酯、氟虫腈、4-氯苯氧乙酸钠(以4-氯苯氧乙酸计)、6-苄基腺嘌呤(6-BA)、铅(以Pb计)、总汞(以Hg计)、亚硫酸盐(以SO₂计)、烯酰吗啉、乙酰甲胺磷、甲胺磷、己唑醇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三唑磷、水胺硫磷、镉(以Cd计)、腐霉利、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、涕灭威、乐果、阿维菌素、铬(以Cr计)、丙溴磷、戊唑醇、腈菌唑、二氧化硫残留量、甲硝唑、甲氧苄啶、多西环素、地美硝唑、呋喃唑酮代谢物、氯霉素、氟苯尼考、恩诺沙星、除虫脲、甲基异柳磷、孔雀石绿、地西泮、磺胺类(总量)、五氯酚酸钠(以五氯酚计)、呋喃西林代谢物、克伦特罗、莱克多巴胺、杀扑磷、2,4-滴和2,4-滴钠盐、氟硅唑、氯吡脲、乙螨唑、氯唑磷、氧氟沙星、诺氟沙星、环丙氨嗪。